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D27版）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200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要求，公司向聘任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提供了真实、全面的财务信息和其他数据，以及审计所需的相关信息资料。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目前现状和未来的不确定性，对本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最终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如下：

（一）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对贵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业务活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根据贵公司提供的上述财务报表显示：截止2007年12月31日，贵公司累计亏损为人民币253,068.69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27,821.83万元，营运资金为人民币－268,211.91万元，银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224,483.51万元。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尚未获取管理层针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改善措施，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贵公司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07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审计意见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和审慎研究，并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这些事项作以下说明：

1、常州华源蕾迪斯有限公司因银行提前收贷起诉、生产资料被封存保全，于2006年1月起停产，2007年3月16日被依法裁定破产清算，当地法院组成清算组为破产管理人专事清算工作。迄今法院及破产管理人尚未宣告清算结果，公司亦无从获取具体清偿资料和文件。而对于蕾迪斯破产、严重资不抵债则是不争的事实，并且蕾迪斯的清算工作会是一个漫长过程，但我们不能不考虑公司已然存在的或有损失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的重大影响。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估计的相关政策，以及分析了蕾迪斯资产拍卖回笼资金情况，公司出于谨慎原则，于报告期内对与其往来2487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其银行贷款的担保余额47204万元按70%预计负债34128万元。当然估计与实际会有差异，但我们认为一旦清算有了结果，公司届时再行调整也是恰当的。

2、2005年7月，公司对华源投发增资，持有该公司40.62%股权。2006年本公司的年报根据该公司2006年度审计报告追溯调整2005年长期股权投资事项，相应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追溯调整共计－28452万元。由于无法追溯取得2005年7月增资完成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因而也无法正确判断上述巨额亏损或由谁承担。

截止2007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净资产已经为负值，本公司对其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也已减至为零。本公司将继续与大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在重组过程中进一步明确并加以解决。

3、安徽华皖碳纤维公司是2006年12月份进入本公司的，该公司是当地改制过来的大型老纺织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较多，因此在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以及执行上市公司管理制度等方面还存在许多不规范的地方。

贸易企业曼高涅公司，在公司债务危机中被查封了银行账户，使得出口业务无法收汇，业务被迫中断，造成业务记录不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加强了管控，调整了管理人员，并将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逐一纠正。

4、公司在常州的两家分公司，自身的银行账户因借款纠纷被一一查封，为了不影响了职工生活费的发放，借用了其他企业的账户，审计人员无法核实及判断这部份收支活动的完整性。

据知，分公司借用其他企业发放职工生活费实是无奈之举。现在分公司的员工安置工作已经全部结束，不会再有借用他人账户混用的情况发生。

5、公司2007年新合并企业华源（墨西哥）公司和华源（加拿大）公司，至今没有在当地注册局办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在2007年4月份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依据的是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完成交易的《产权交易凭证》和《股权转让合同》。关于在境外的法律变更手续，公司将敦促有关企业尽快完善。

6、受华源集团债务危机影响，公司属下企业被银行查封而纷纷停产，经营状况严重恶化，致使公司连续两年发生巨额亏损。2007年财务报表显示，累计亏损为253069万元，股东权益为－127822万元，营运资金为－268212万元；银行借款余额为224484万元，其中逾期借款总额173451万元。上述指标反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已受到重大影响。董事会认为，公司的经营情况的确是遇到了极大困难，但是公司正在采取积极措施，一是尽快退出亏损严重的企业，二是对难以恢复生产的企业实施清算关闭，三是积极推进债务重组、资产重组工作。为了公司能早日摆脱困境，我们将继续努力，配合大股东推进重组工作，以逐步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2007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8,070.90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5,441.26万元，2007年度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53,068.69万元。

由此，200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收购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墨西哥）纺织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2007年4月12日	60,300.00		−14,716.13	是，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否	是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China Holdings. LLC	英威达纤维（上海）有限公司10%股权	2007年5月30日	5,311.27	0	1,225.67	否	是	是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泰国）生化有限公司95%股权	2007年4月12日	4,607.00	0	1,258.47	是，根据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是	是
中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华源光纤通讯有限公司拉丝机、筛选机和玻璃机床等主要进口设备	2007年2月25日	1,530.00	0	−2,005.35	否		
秦宇等三名自然人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公司94.46%股权	2007年11月1日	113.35	−412.86	−143.25	是，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是	是

1）、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 为报告期增加收益1225.67万元。交易已经完成。

2）、对公司退出非主营业务，改善资产质量，以及逐步提高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将产生积极影响。交易已经完成。

3）、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 为报告期增加亏损2005.35万元。交易已经完成。

4）、对公司退出非主营业务，改善资产质量将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业务连续性无重大影响 为报告期增加亏损143.25万元，并为公司解除担保减少或有损失2400万元。交易已经完成。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9月6日	202.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9月6日～2006年9月6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9月24日	367.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9月24日～2006年9月24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24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0月24日～2006年10月24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26日	492.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1月26日～2006年11月26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27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2月27日～2006年12月27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6年9月8日	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9月8日～2007年3月8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27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10月27日～2007年4月27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6年7月17日	2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7月17日～2007年7月17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6年7月27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7月27日～2007年7月27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6月22日	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22日～2006年6月21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9月29日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9月29日～2006年9月28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31日	4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0月31日～2006年10月30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3日	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1月3日～2006年11月2日	否	是
安徽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7日	1,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1月7日～2006年11月6日	否	是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1月7日	26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月7日～2006年1月7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1月12日	27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1月12日～2006年1月12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3月8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3月8日～2006年3月8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3月11日	20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3月11日～2006年3月11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3月15日	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3月15日～2006年3月15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4月21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4月21日～2006年4月21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6月8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8日～2006年6月8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6月14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14日～2006年6月14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6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16日～2006年6月16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6月24日	19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24日～2006年6月24日	否	否
新乡市华源护神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6月29日	27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29日～2006年6月29日	否	否
蚌埠珠绒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5月28日	1,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5月28日～2007年12月19日	否	是
蚌埠珠绒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7日	1,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6月7日～2008年5月22日	否	是
蚌埠珠绒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7月19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7月19日～2008年7月18日	否	是
上海钱璟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1年5月14日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1年5月14日～2005年5月10日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1,6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4,061.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26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82,527.2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96,588.2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6,161.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91,262.3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96,588.2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96,588.24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UNISUN			1,010.42	15
UNISUN	11,648.46	62		
合计	11,648.46	62	1,010.42	15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12,658.88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12,038.22	2,982.50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3.85	20.75	
上海中纺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华源集团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50.00	
华源(泰国)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0.83	
华源(泰国)棉纺有限公司			14,890.35	
常州华源蕾迪斯有限公司	96.03	2,487.30	50.00	
扬州华源彩虹针织有限公司	1,087.06	2,197.56	1,137.65	
安徽华源化纤有限公司	6,032.13	4,024.99	8,068.09	
湖北华源长江地毯有限公司	362.88	294.44	233.73	
上海华源伊湾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683.50	2,395.86	50.85	
上海华源纽森贸易有限公司	1,709.08	1,074.70	2,662.11	
浙江华源工贸有限公司	35.36	919.98	203.00	
天津华源地毯有限公司	55.33	1,596.51	575.59	
上海华源光纤通讯有限公司	839.04	7,013.59	1,985.95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12,973.91	23,721.74	8.01	
上海华源格林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2,409.97	37.59	
苏州麦迪森药业有限公司	2,012.30	2,012.30		
上海华源磁业有限公司	1,359.76	1,817.18	1,478.49	
蚌埠珠绒股份有限公司	265.75	261.05	6.39	
无锡源缘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蚌埠灯芯绒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锡山市长苑丝织厂		1.86		
扬州布厂	3,981.26	1,419.66	2,561.60	
合计	43,793.39	65,352.54	46,659.2	2,982.5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203.85万元。

7.4.3 2007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万元）		报告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月份)
期初	期末				
13,239.16	203.85	13,035.31	其它	13,035.31	2007－3－30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期初大股东及其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13239.16万元，在2007年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公司与中国华源集团及关联公司之间，以股权交易或债权债务转移形式，完成了大部份资金的清欠，至期末还剩下的203.85万元，已在公司报告日前由大股东承债形式结清。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责任人和董事会拟定的解决措施					

截止2007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为苏州华源农用生物化学品有限公司自2002年6月1日至2005年3月12日之间签署的所有短期借款项下各笔贷款本息提供保证。2005年3月12日，苏州华源公司两笔借款计1900万元于合同到期日未能偿还，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交行吴中支行诉诸于苏州中级人民法院，并于2005年8月17日据调解协议代苏州华源公司向交行吴中支行支付欠款400万元，后因公司无能力履行协议代偿剩余欠款，被苏州中院以封冻变卖本公司所持英威达（上海）纤维公司股权，强制执行收取欠款及利息计1730.06万元，本公司为苏州华源公司向吴中支行代偿本金及利息总计2130.06万元。本公司享有依法向苏州华源公司追偿损失的权利，遂于2006年12月18日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7年3月20日苏州中院判决苏州华源公司向本公司偿还本金1873.64万元、利息256.42万元，合计2130.06万元。公司又于2007年9月10日向苏州中院提出执行申请。2007年11月，经与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华源公司达成债权债务转移协议后，公司向苏州中院撤销本案的执行申请。苏州中院发出（2007）苏中执字第55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终结执行。

2、本公司于2003年8月30日与凯能高科技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不锈钢膜分离系统设备买卖合同，总价836万元，双方约定分期付款。2005年6月25日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截至2006年4月30日本公司已支付货款605.2万元，余238万元未付。2006年7月20日凯能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特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向上海市浦东人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相应财产。2006年8月28日在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庭的主持下，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本案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计5.02万元由本公司承担。后因本公司未能履行调解协议中的义务，2007年3月8日上海一中院民事裁定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231.23万元未果，于是查封了本公司位于上海金桥地区的房产（职工宿舍）3套，账面价值37万元。2007年4月公司将出售的其中一套房产所得43.2万元归还给凯能公司，余下的二套房产于2007年10月30日已经法院拍卖，成交总价101.50万。

3、本公司于2003年7月30日与江苏苏青水处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树脂买卖合同，总价1332万元，苏青公司于2004年5月13日全部交货，华源股份公司自2003年9月12日至2006年3月共支付货款1042.4万元，余款289.6万元未付。2006年11月22日苏青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向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6年12月27日法院判决本公司向苏青公司支付货款289.6万元，承担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承担5.86万元诉讼费用。无锡市中院于2007年3月21日发出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向法院申报财产。现双方已在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协议，公司安排陆续还款。

4、本公司于2004年11月1日与江苏华能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安装施工合同，由华能公司为本公司在泰国的子公司提供2*20T/H吨锅炉+1*3000KW汽轮发电机组及附属配套工程的全部安装调试以及部分主材的采购和合同外设备的安装工程，总价423.13万元。上述工程已于2005年4月完工，但本公司迄今仅支付工程款计90万元。2006年11月27日华能公司以承揽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法院于2007年2月1日判决本公司向华能公司支付工程款333.13万元及违约金，并承担案件受理费2.84万元。目前公司正在陆续还款之中。

5、本公司于2002年10月17日、2002年11月26日，本公司指定由华源格林威与安丘市国资局分别签订关于山东安丘蓝天纸业集团12.85%、87.15%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并在规定日期内付清全部转让金，2003年4月本公司又从格林威公司受让山东蓝天90%股权。时隔4年之后，安丘市国资局以没有实现双方框架协议中关于将蓝天纸业进入造纸行业的核心企业，以及在2003年度和2005年度内各增加10万吨生产能力的承诺为由，称华源股份公司和格林威公司单方违约而在2006年11月7日以股权转让合同纠纷诉诸于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本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计4944万元。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11月8日应原告申请，发出（2006）潍民二初字第327号《民事裁定书》，查封了山东华源蓝天纸业有限公司土地房产车辆等财产。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4月30日作出一审判决，认为公司和格林威公司与原告所签订的原股权转让协议无效，判令公司把该股权归还原告。蓝天纸业现已由安丘市国资所辖企业来经营管理。2007年8月30日，公司与安丘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山东华源蓝天纸业有限公司就退还股权事宜达成协议，山东蓝天将其拥有合法使用权的位于安丘市兴安路和潍安路的两块合计面积3463平方米的土地及地上房产和其他所有地上附着物抵偿给公司。

6、本公司与原告山东迪尔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于2004年1月5日签订建设施工合同，约定由原告为公司在泰国的30000吨/年柠檬酸项目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原告以公司拖欠工程款359.63万元为由上诉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要求公司尽快偿还欠款，并诉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华源格林威有限责任公司代位行使本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济宁市任城区法院于2007年4月13日开庭审理，并于审理当日，在法院主持下，双方自愿达成协议：公司所欠工程款359.63万元，由格林威公司以其持有的兖州枫叶纸业有限公司25%的股权经相关部门评估后作价抵付原告，不足部份由公司在有清偿能力的情况下一次性付清或以相应资产抵付。报告期内，公司已将格林威公司持有的兖州枫叶纸业有限公司25%的股权作价28万元人民币和公司获取的山东蓝天的相关土地、房产经评估作价324万元人民币抵付欠款。不足部份，经济宁市任城区法院（2007）任民二初字第759－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由原告给予豁免。本案执行完毕。

7、本公司异地分支机构无锡织染分公司于2006年12月27日与浦东发展银行无锡支行签订短期贷款合同，贷款990万元，期限自2006年12月27日至2007年11月27日。合同履行期间，无锡支行以公司发生多起重大诉讼严重危及其贷款安全为由提前收贷，无锡分公司则认为该贷款使用正常并按时付息而未予提前还贷，于是无锡支行在5月8日将此告上了法庭。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即应原告诉求作出民事裁定，冻结无锡织染分公司及本公司的银行帐户存款1020万元或查封、扣压等值资产。2007年6月19日法院开庭审理，7月10日发出（2007）锡民二初字第130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无锡织染分公司和本公司连带偿还借款本金990万元和利息7.41万元。2007年8月10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2007）锡执字第0272号执行令，令公司立即支付990万元及利息并承担执行费。2007年8月14日，华源公司已支付该笔款项，本案执行完毕。

8、本公司异地分支机构无锡织染分公司于2007年1月15日与交行无锡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990万元，期限自2007年1月15日至2007年4月16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985万元。后因无锡织染分公司于贷款到期日未能归还本金，被无锡交行诉诸法庭，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于6月5日受理。后因无锡织染分公司提出异议，此案移至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07年9月27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并作民事调解，要求无锡织染分公司于2007年11月27日前归还借款本金985万元并利息以及支付律师代理费18万元，并由华源股份公司和常州华源蕾迪斯破产管理人对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由于无锡织染分公司到期无能力还款，2008年1月10日，无锡中院发出（2008）锡执字第23号《民事裁书》和《执行令》，裁定无锡织染分公司、华源股份公司，常州华源蕾迪斯破产管理人应于裁定书送达后三日内根据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债务，按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的要求向法院申报财产。

9、常州机械进出口公司在2006年9月22日，为常州合成材料分公司500万元借款作担保，与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连带责任担保合同，担保日期为2006年9月22日至2007年3月1日。本公司为同项贷款提供了反担保。后因常州合成分公司未能履行还款，常州机械进出口公司在2007年6月7日承担连带责任代偿还贷500万元，同时拥有追偿权利，其遂于7月4日状告本公司。同日，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案，截止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1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华源蕾迪斯有限公司因贷款合同纠纷，于2006年1月16日起，先后被常州商业银行、常州中行、常州工行等多家债权银行向常州当地法院进行起诉，后因公司正在重组当中，相关法院裁定审理中止。2007年3月16日，常州蕾迪斯经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7）常民破字第4－1号民事裁定书宣告破产，由法院组建的清算组已进驻常州蕾迪斯，目前清算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1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因与安徽华皖碳纤维有限公司发生借款合同纠纷，于2007年6月21日向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依法冻结华皖碳纤维银行存款1714.78万元或冻结查封其价值相当的财产。2007年7月11日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2007）蚌民二初字第32号民事裁定书及（2007）蚌民二初字第39号公告，查封了华皖碳纤维公司合计14.22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0.88万平方米厂房及0.50万平方米办公用房。目前本案仍在审理中。

12、2007年4月19日，安徽华皖碳纤维（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蚌埠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维1770万元，华皖公司以自有的房产蚌埠市朝阳路70号2栋、3栋房产和朝阳路70号土地使用权为该合同项下的债务1200万元设定抵押，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同时蚌埠珠绒公司、上海华源股份为上述借款的本金及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由于华皖公司逾期未支付利息，交行向法院起诉，蚌埠中级人民法院2008年3月14日判决华皖公司于判决生效日起十日内归还交行本金1770万元及利息，华皖碳纤维公司欠款在抵押物的价款不足清偿时，珠绒公司和华源公司对剩余部分承担连带责任。目前本案仍在审理中。

13、华源化纤公司于2005年8月及2006年8月向徽商银行合肥分行合计借款1000万元，以其位于龙岗工业区的厂房和仓库设定抵押，同时华源股份与徽商银行合肥长江东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上述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借款到期后，仅归还70.86万元，未能依约履行全部还款义务，徽商银行便向法院起诉。2007年12月17日合肥中级人民法院开庭作出判决：化纤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徽商银行本金9,291,422.02元、利息251,308.89元，同时徽商银行对抵押的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对于房产不足清偿部分由华源股份承担连带责任。被告安徽华源化纤不服判决，已于2008年1月22日向省高院提起上诉，目前本案仍在审理中。

14、由于中国银行股份公司南通分行与南通华通化纤有限公司、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诉诸法院。2008年1月30日原告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南通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裁定冻结南通化纤有限公司、华源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3999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目前本案仍在审理中。

15、2007年2月、3月、4月，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化纤公司与交行常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1900万，公司为此借款担保，由于企业经营恶化，且已有两笔贷款到期，交行于2007年9月10日向常化纤及华源股份发出债务提前到期通知书，并向江苏常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8年1月21日常州法院开庭审理并作判决：化纤公司应于判决之日起10日内向常州分行归还借款1900万，同时偿付利息1136284.88元（暂定至2008年1月21日），华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执行。

16、上海华源股份常州化纤公司于2005年4月、6月、8月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共贷款5500万元，借款均以作落在常州市钟楼开发区北港工业园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因借款到期未还被诉诸法院。2007年10月27日江苏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作出判决：自判决生效日起十日内向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支付本金54,997,842.02元及利息，同时，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对于常化纤抵押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在债权数额内享有优先受偿权。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执行。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08）第11578号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一）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对贵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业务活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根据贵公司提供的上述财务报表显示：截止2007年12月31日，贵公司累计亏损为人民币253,068.69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27,821.83万元，营运资金为人民币－268,211.91万元，银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224,483.51万元。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尚未获取管理层针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改善措施，因此，我们无法判断贵公司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07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三、审计意见

由于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非常重大和广泛，我们无法对贵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陆国豪、陶奇

中国.上海

2008年4月28日

9.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3,853,560.40	122,044,661.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3,203,040.00
应收票据	（三）	20,086,666.30	27,463,688.58
应收账款	（四）	101,530,660.66	174,400,989.21
预付款项	（五）	11,581,596.56	66,668,950.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	105,520,182.86	224,072,056.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183,275,381.74	258,394,797.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6,098,048.52	876,498,18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九）	16,5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152,494,745.45	502,595,218.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1,110,823,238.73	1,651,710,988.49
在建工程	（十二）	381,561,542.78	384,376,304.45
工程物资	（十三）	897,048.12	4,490,900.54
固定资产清理	（十四）	230,862.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五）	254,270,635.21	277,312,350.9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六）	17,307,853.56	1,159,726.26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2,997,139.32	3,359,04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137,700.55	79,901.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8,88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7,220,766.40	2,828,933,313.10
资产总计		2,393,318,814.92	3,705,431,49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1,661,437,833.60	1,803,563,867.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1,400,000.00	54,448,167.30
应付账款	（二十一）	95,913,763.35	143,000,627.51
预收款项	（二十二）	17,153,072.21	43,455,09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305,272,867.21	85,034,280.87
应交税费	（二十四）	23,357,262.51	15,425,747.45
应付利息	（二十五）	247,613,033.94	99,211,693.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392,658,408.46	294,352,021.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402,713,288.23	280,971,239.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47,519,529.51	2,819,462,73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八）	180,683,959.43	300,959,158.79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二十九）	2,053,625.56	152,357,844.4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三十）	341,280,000.00	17,398,19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5,183,998.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4,017,584.99	475,899,194.66
负债合计		3,671,537,114.50	3,295,361,930.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一）	629,445,120.00	491,754,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二）	548,359,455.38	1,419,714,122.1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三十三）	131,920,711.55	132,128,785.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四）	−2,530,686,942.21	−1,649,977,895.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119,508.86	−84,177,71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0,081,164.14	309,441,297.14
少数股东权益		51,862,864.56	100,628,26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8,218,299.58	410,069,56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93,318,814.92	3,705,431,496.60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云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志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754,000.00	743,927,897.51		209,737,152.30		−1,454,412,629.53	−232,460,497.54		−241,454,077.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5,786,224.67		−77,608,366.49		−196,785,871.68	148,282,782.00	100,628,269.07	650,303,037.57
前期差错更正						1,220,605.90			1,220,605.90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1,754,000.00	1,419,714,122.18		132,128,785.81		−1,649,977,895.31	−84,177,715.54	100,628,269.07	410,069,566.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691,120.00	−871,354,666.80		−208,074.26		−880,709,046.90	−24,941,793.32	−48,765,404.51	−1,688,287,865.79
（一）净利润						−1,011,760,667.96		−40,080,730.16	−1,051,841,398.1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733,663,546.80		−208,074.26		131,051,621.06	−24,941,793.32	−8,684,674.35	−636,446,467.6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80,000.00						20,000.00	200,000.0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733,843,546.80		−208,074.26		131,051,621.06	−24,941,793.32	−8,704,674.35	−636,646,467.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733,663,546.80		−208,074.26		−880,709,046.90	−24,941,793.32	−48,765,404.51	−1,688,287,865.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7,691,120.00	−137,691,1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7,691,120.00	−137,691,1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9,445,120.00	548,359,455.38		131,920,711.55		−2,530,686,942.21	−109,119,508.86	51,862,864.56	−1,278,218,299.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754,000.00	744,517,450.20		209,539,040.77		−502,972,425.58	−10,559,612.48		932,278,45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5,196,671.98		−77,410,254.96		148,333,818.40	35,450,403.70	132,222,258.95	913,792,898.07
前期差错更正						58,915,022.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1,754,000.00	1,419,714,122.18		132,128,785.81		−295,723,584.42	24,890,791.22	132,222,258.95	1,904,986,373.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4,254,310.89	−109,068,506.76	−31,593,989.88	−1,494,916,807.53
（一）净利润						−1,358,101,166.08		−31,593,989.88	−1,389,695,155.9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3,846,855.19	−109,068,506.76		−105,221,651.5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3,846,855.19	−109,068,506.76		−105,221,651.5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54,254,310.89	−109,068,506.76	−31,593,989.88	−1,494,916,807.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754,000.00	1,419,714,122.18		132,128,785.81		−1,649,977,895.31	−84,177,715.54	100,628,269.07	410,069,566.21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云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志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下转D29版）